

体质弱势群体与体育教学改革

刘 成¹, 李秀华²

(1. 广州大学 体育学院, 广东 广州 510405; 2. 中山大学 体育系, 广东 广州 510089)

摘 要:根据体质发育水平等因素对学生进行再划分,以探讨体育教学改革的新思路。研究分析了国内外关于“弱势与弱势群体”和“劣势与劣势群体”概念的认识,并根据体育教学的特点,提出了“体质弱势群体”的理论及其对未来体育课程教学改革的重要作用。

关 键 词:弱势与弱势群体;劣势与劣势群体;体质弱势群体;体育教学改革

中图分类号:G8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7116(2005)05-0072-03

Physically vulnerable group and PE teaching reform

LIU Cheng¹, LI Xiu-hua²

(1. College of Physical Education, Guangzhou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405, China;

2.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SUN Yat-sen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089,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s further sorted the students according to factors such as the level of physical development, so as to search for new ideas for PE teaching reform. They studied and analyzed information on the concepts of “vulnerability and vulnerable group” and “disadvantage and disadvantaged group” from sources at home and abroad, worked out the theory of “physically vulnerable group”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haracteristics of PE teaching, and expatiated on the important role this theory would play in PE teaching reform in the future.

Key words: vulnerability and vulnerable group; disadvantage and disadvantaged group; physically vulnerable group; PE teaching reform

当前,从小学到大学正在进行新课程标准的教学实验和推广,体育教学研究的重点较多集中在教学内容、方法等领域,而相对忽略了由于学生发生变化的身体形态及机能而带来的教与学的矛盾,并且,这种矛盾正在加剧。根据2001年广州市科协对广州4所中小学校近4000名学生的调查显示,肥胖和超重的学生达16.4%(其中肥胖占7.7%),超出国家规定的5%;2003年1月,广州市教育局、体育局、科技局等有关部门的联合调查又显示,肥胖学生呈继续增加趋势。2002年北京国民体质监测公告的结果与广州相似。当前,对部分高校新生入学的体质复查中,我们也发现,肥胖人群不断在增加。与此同时,随着高等教育的改革,一些智力正常但身体残疾的学生也不断进入大学校门,他们同样有享受体育教育的权利。很显然,日益增加的肥胖或偏胖型学生和一些数量不少的体质瘦弱的学生群体,给以“班级授课制”为主要形式的体育课教学带来极大的冲击,给提高教学质量增加困难。目前,开展对体质肥胖、瘦弱,身体残疾等类学生群体的体育教学研究比较少见。因此,探索该类学生群体的体育教学规律成为社会和教育发展的必然。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社会阶层中突现了一种在维持自身基本生活等方面处于不利地位的“弱势群体”与“劣势群体”,并开始引起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不少学者从政治、经济、文化、教育、法律、社会福利等领域进行了广泛、深入的研究。本文的研究与前者在目的与意义上是一致的,但在确定“弱势群体”与“劣势群体”概念的标准上有着本质的区别,而且,为了达到研究的目标所选取的方法与途径也有着质的差别。因此,本文在简单阐述“弱势群体”与“劣势群体”产生背景的基础上,重点从人的基本生物要素——体质优与劣的角度,来论证“体质弱势群体”与体育教学改革的关系,为提高体育教学质量,丰富我国“弱势群体”研究的理论提供参考。

1 关于“弱势群体”与“劣势群体”的历史考察

1.1 欧美国家关于“弱势群体”与“劣势群体”的界定

欧美国家在界定“弱势群体”与“劣势群体”时,首先要涉及到的是社会福利政策问题。19世纪英国政府将社会救济对象区分为值得帮助和不值得帮助的两类,区分的标准主要是有无劳动能力,即他们能否通过市场就业满足自己的基本

收稿日期:2004-11-08

基金项目:全国教育科学“十五”规划重点2003年教育部青年专项课题(ELB030511)。

作者简介:刘 成(1967-),男,副教授,硕士,研究方向:学校体育学。

需求。这种分类为以后的弱势群体和劣势群体的分类奠定了基础^[1]。在欧美社会政策和社会福利文献中,弱势(vulnerable)和劣势(disadvantaged)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从语意学的角度看,弱势是个内涵外延相对简单明了的一般词汇,它主要是指脆弱的、易受伤害和易受攻击的人或事。弱势群体(vulnerable groups)主要是指那些在社会生活中比较脆弱和易受伤害的社群。劣势则是一个内涵外延丰富多彩的专门词

汇,在社会政策和社会福利中具有特定涵义。弱势群体(disadvantaged groups)主要是指那些在就业和社会生活中长期处于不利社会环境的社群^[1]。由以上简要分析可以得出,“弱势群体”和“劣势群体”在欧美国家是不同的两个概念,而且都是与社会政策和福利制度紧密联系的政治性概念。弱势群体与劣势群体的比较见表 1。

表 1 弱势群体与劣势群体状况比较^[1]

比较的基本层面	弱势与弱势群体	劣势与劣势群体
产生背景与环境	一般性社会状况	社会经济转型和社会结构分化
成员构成与数量	特定群体和数量有限、固定	“一般群体”和数量巨大、变动
成因和决定因素	个人特质和身体健康状况	文化因素和社会结构力量
界定角度和标准	缺乏和丧失劳动能力	不利生活状况和主流社会标准
服务理念 and 性质	社会救济和补救治疗	恢复社会功能、社会整合和增权
服务内容和手法	福利服务和个案工作方法	就业服务和福利与市场整合方法
社会后果与影响	绝对贫穷和物质匮乏	社会不平等、社会排挤和社会冲突

1.2 我国学者关于“弱势群体”与“劣势群体”的界定

我国学者和决策者对弱势群体和劣势群体的理论与政策研究不多,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基本上是一个空白^[1]。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城镇形成了数量庞大的“低收入群体”,出现了在业贫困现象,关心社会弱势群体和劣势群体的生活状况开始受到重视。虽然我国政府在理论上没有弱势群体和劣势群体的清楚界定,但在社会福利政策和服务实践上却明确区分了弱势群体和劣势群体,并对二者采取区别对待的政策和提供不同的服务。政府对无劳动能力的弱势群体给予救济和必要的服务,对有劳动能力的劣势群体的生活困难问题采取以工代赈和生产自救的办法予以解决^[1]。

综上所述,无论是在国外欧美发达国家还是我国发展中国家,关于弱势群体和劣势群体的界定都具有相似之处,即包涵了两个层面的意义,一是以是否具有劳动能力为主要内容的生理性因素;二是以社会地位为核心的社会学因素,但总体上属于政治学范畴。

2 “体质弱势群体”的理论构建

2.1 “体质弱势群体”产生的历史背景

很显然,本文所提出的“体质弱势群体”并不具有“政治性”色彩,顾名思义,是指在身体健康(主要是在体质发育方面)方面处在不利地位的群体,尤其是在从事以体力为主的学习和生活方面处在不利地位,而且这种不利状态无法通过某种努力而根本改变。

相关资料显示,近几年来我国学生平均身高等指标有所提高,在表面上看,似乎学生健康状况改善了,但在反映学生体质状况的重要指标如身体素质、身体机能等指标却大面积下降,这是一个不争的事实。当然,导致学生身体素质、身体机能下降的因素比较复杂,除了遗传因素之外,还广泛受到生活方式、营养状况、教育干预等因素的影响。现代化的生活方式,如快捷的交通、通讯,极大地方便了人们的社会生活

与交往,于是,人们运动的机会相对减少了,人体某些生物功能开始“退化”。生活水平的大幅提高,营养状况的全面改善是近几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重要表现,然而,在另一方面,也带来了在校学生营养过剩的严重弊端,这同样是摆在各级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及相关职能部门面前的重要难题。由于营养过剩而导致的肥胖,偏食而导致的瘦弱严重影响了学生身体素质的状况。

“体质弱势群体”的出现具有一定的社会发展必然性,因此,研究这一概念的内涵及其体育教育教学规律具有特别重要的现实和历史意义。

2.2 “体质弱势群体”概念的建立

资料显示,国内学者关于由于身体健康方面的原因而提出“弱势群体”的概念开始于 20 世纪 90 年代,如陈云开^[2]提出的“特形生”的概念,主要是由于学生身体形态过于肥胖而取名,在当时具有进步意义。近年来,也有学者提出“体育弱势群体”、“健康弱势群体”等不同描述形式的概念,但不够准确。

笔者于 1999 年把“特形生”这一概念做了进一步拓展,提出了“体弱、特形”的概念,包括了那些身体过于肥胖和过于瘦弱者。根据学生体质指数和身体素质(当时是以《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试行)1989 年版为依据)状况,综合考虑确定。直到 2003 年 2 月,正式提出了“体质弱势群体”的概念。

本概念的提出是根据当前学生体质发展特点,为了便于开展教学活动,将其分为体质正常型和体质异常型。体质正常型是指能够较好完成现行课程标准所规定的教学任务并达到预期教学目标的学生;反之,则为体质异常型。后者通常是指体型过度肥胖或瘦弱,以及病、残障的人群,本文将其定义为“体质弱势群体”。考虑到个体差异的特殊性,把身体素质过差者也列入“体质弱势群体”范围。

2.3 “体质弱势群体”的界定标准

本文所指“体质弱势群体”的界定包含一个充分条件和

两个基本标准:充分条件是疾病、残障人群。基本标准一是《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得分在59分(含59分)以下的人群;基本标准二是体质指数(MBI)测试结果在以下范围的人群: $MBI < 20$,或 $MBI \geq 26.5$ 。达到以上条件或两个基本标准的学生群体基本可被确定为“体质弱势群体”范围。

体重指数(BMI)是目前国际上通用的一种衡量人的体重是否超重或肥胖的指标。其计算公式为:体重指数(BMI)=实际体重(kg)/身高²(m²)。我国学者研究认为: $BMI < 20$ 为偏瘦, $20 \leq BMI < 24$ 为正常, $24 \leq BMI < 26.5$ 为偏胖, $BMI \geq 26.5$ 为肥胖^[3]。因此,本标准的选择具有较好的可靠性。

3 构建“体质弱势群体”理论与体育教育教学改革

3.1 有利于体育教学目标的多样化

“体质弱势群体”理论是在我国教育改革与发展,尤其是教育规模不断扩大的历史背景下,根据现代教育理论及体育教育特殊规律而提出的,是在主要以学生认知水平为区分标准进行分类的基础上,又从学生体质发育水平的层面进行了再划分,为提高体育课程教育教学质量,较好达到体育教育的多样化目标提供了理论依据。如根据本文的理论和分类标准,从体质状况的层面,将学生分为A班——普通班(体质相对较好的学生组)、B班——体弱特形班(体质弱势群体学生组);B班还可分成两个亚班——B₁班(一般体弱特形学生)和B₂班(专指那些有某种不适宜参加剧烈体育运动的疾病及残障的学生)。这样一来,我们将原来较笼统的体育教学目标进行了具体划分,即针对A、B₁、B₂三个不同体质健康状况的学生提出各自不同的具体教学目标:A班(体质相对较好的学生组)的主要教学目标是发展体质、增进健康和提高运动素质等(另文研究的主题);B₁班(一般体弱特形学生)的主要教学目标是改善体质状况、巩固和提高运动素质等;B₂班(专指那些有某种不适宜参加剧烈体育运动的疾病及残障的学生)的主要教学目标是能够积极参与一些适合自身特点的保健、康复、养生练习,愉悦身心等。3个层次的教学目标紧密联系、各有侧重,共同实现体育教学的整体目标。因此,体育教学目标的具体化、多样化,并具有层次性和人性化,有利于体育教师选择切实可行的教学策略,开展有针对性地教学行为,可以更好地达到和完成大多数学生体育教学的目的与任务,更好地贯彻落实“健康第一”的教育思想。

3.2 有利于体育教学内容的多样化

在“体质弱势群体”理论的指导下,可以对现有课程体系进行再划分,并可根据实际需要,有针对性地开发适合“体质弱势群体”新的教学内容,极大丰富现有体育课程教学的资源。如在原有体育教学——体育保健班教学内容(公共体育)的基础上,保留那些主要是为了适应患有某种疾病以及残障因素学生学习的教学内容,并加以丰富和发展,形成B₂班的主要教学内容;内容选择以体育保健、康复、养生、休闲的内容与方法为主。同时,分离出那些主要是为了适应“体弱特形”学生的教学内容,并加以重点开发和拓展,形成B₁班的主要教学内容;内容选择以中等运动负荷的各种各样的身体练习方式方法为主。A班的教学内容在B₂班的基

础上突出运动性特点。这样,根据3个不同层次的教学目标,选择和开发相对应的教学内容,实现体育教学内容的多样化,以促进多层次教学目标的顺利实现。

3.3 有利于体育教学手段的多样化

教学目标与内容体系的变化,必将导致教学手段与方法的革新。针对不同的个体,采取多样化的教学手段也将成为今后体育课程教学改革的热点课题。如针对B班“体弱特形”学生的具体情况,在选择教学内容时,由于大大简化了运动的竞技性,因此,动作的“示范”性教学成分将随之减少,而学生参与练习的成分将大大增强,即学生自主练习与相互合作练习的成分大大加强。

3.4 有利于体育教学评价的多样化

教育教学评价一直以来都是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课题,体育教育教学也不例外。近年来,不少体育工作者对于体育教育教学评价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但是关于评价标准的研究始终未能取得突破性进展。本文提出的“体质弱势群体”的理论,可在评价标准方面迈出一大步,对于发展和完善多样化的体育教育教学评价提供有益的参考。本文提出的体育教学目标的多样化——3个层次,围绕3个不同的目标选择各自的主体教学内容与手段,因此,理应选用与之相适应的教学评价标准和手段,提高体育教学评价的客观性。如对于A班学生体育教学的评价,应当突出学生运动能力的改进与提高;对于B₁班学生体育教学的评价,应当突出体质状况的改善,如“减肥”、“增重”的效果及运动素质的提高;对于B₂班学生体育教学的评价应当突出身体的参与、康复效果和心理感受等。

参考文献:

- [1] 阎青春.社会福利与弱势群体[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11.
- [2] 陈云开.对体院“特形生”竞技体操动作技术教学方法的研究[J].上海体育学院学报,1995,19(2):68-73.
- [3] 杨锡让.实用运动生理学[M].第2版.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1998:479.
- [4] 宋卫东.康复运动处方在高校健康弱势群体中的应用及可行性研究[J].体育与科学,2002,23(6):76-78.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2002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报告[R].2003-11.
- [6] 广东省教育厅.2002广东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公告[R].2004-03-17.
- [7] 广州市教育局.广州市学生体质健康状况调查研究结果[R].穗教发[2004]16号文,2004-03-28.
- [8] 刘成,李秀华.对普通高校体弱、特形学生的体育教学[J].体育学刊,2001,8(5):31-33.
- [9] 国家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研究课题组.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试行方案)解读[M].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3:9.

[编辑:周威]